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5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5 年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内设科室为“九科一室”，具体为：业务受理科、登记核定科、养老待遇科、工伤待遇科、失业待遇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科、稽核内控科、综合服务科、信访接待科、办公室。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5 年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63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93.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6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6.2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80.02	本年支出合计	2,080.0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80.02	支 出 总 计	2,080.0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80.02	2,080.02	2,020.02									60.00						
5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80.02	2,080.02	2,020.02									60.00						
5030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80.02	2,080.02	2,020.02									6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80.02	1,708.55	37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63	1,339.16	371.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40.23	1,168.76	371.47			
2080101	行政运行	1,168.76	1,168.7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71.47		37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5	168.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68	9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8	5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5	193.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15	193.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8	84.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17	108.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4	17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4	17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88	111.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0.40	20.4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96	43.96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0.02	一、本年支出	2,020.0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0.0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6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93.15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76.24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20.02	支 出 总 计	2,020.0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0.02	1,708.55	1,463.77	244.78	31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63	1,339.16	1,094.38	244.78	311.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80.23	1,168.76	934.41	234.34	311.47
2080101	行政运行	1,168.76	1,168.76	934.41	234.3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11.47				31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5	168.45	158.01	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5.45	10.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68	96.68	96.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88	55.88	5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1.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5	193.15	193.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15	193.15	193.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8	84.98	84.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17	108.17	108.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24	176.24	17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24	176.24	17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88	111.88	111.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0.40	20.40	20.4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96	43.96	43.96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5030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0.02	1,708.55	1,463.77	244.78	311.47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08.55	1,463.77	24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8.07	1,438.07	
30101	基本工资	201.36	201.36	
30102	津贴补贴	245.90	245.90	
30103	奖金	491.14	491.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68	96.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88	55.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98	84.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92	87.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1.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88	111.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7	60.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78	0.00	244.78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24.00		24.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40		86.40
30211	差旅费	3.50		3.5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2.75		12.75
30229	福利费	40.77		40.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36		38.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2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0	25.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25	20.25	
30309	奖励金	5.37	5.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		1.00		1.00	0.2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填报人	夏晶	联系电话	027-82289220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020.02	97.12%	2023年	2024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	2.88%	70	75
		合计	2080.02	100%	2164.07	1974.2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469.29	70.64%	1420.89	1380
		运转类项目支出	239.26	11.50%	275.3	259.7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71.47	17.86%	466.24	334.54
合计		2080.02	100%	2162.43	1974.28	
单位职能概述	我处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加快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 2：切实保障养老、工伤、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支付 3：健全完善省级统筹政策体系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371.47	371.47	主要用于扩面征缴稽核、服务大厅运行、各项社保业务工作支出。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推动覆盖全民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 目标2：全面提升社保经办能力，优化社会保险省级统筹落实政策和经办流程，保障社保待遇及时发放。 目标3：落实省、市人社部门部署的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待遇新政策，打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目标1：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加快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 目标2：切实保障养老、工伤、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支付 目标3：健全完善省级统筹政策体系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长期目标1：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推动覆盖全民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参保扩面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全面提升社保经办能力，优化社会保险省级统筹落实政策和经办流程 保障社保待遇及时发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待遇及时发放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落实省、市人社部门部署的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待遇新政策，打造优良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经办队伍建设，加强经办人员培训	积极加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加快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2025）	
				2023年	2024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工伤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失业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及参保人权益	95%	95%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切实保障养老、工伤、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2025）	
				2023年	2024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及时发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工伤保险待遇及时发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失业保险待遇及时发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健全完善省级统筹政策体系，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2025）	
				2023年	2024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万笔）	1	1	1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人次）	500	500	500	计划标准
			对参保对象组织开展的稽核量（人次）	300	300	320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万份）	1.2	1.2	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核发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推动社会保险服务体系建设	95%	95%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12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邓筱斌		联系电话	027-82289220	
单位地址	建设大道1131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政策依据：《社会保险法》、《关于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征缴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09】109号文件等；《劳动合同法》等；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市编办对我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明确我单位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根据开展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的需要，聘请25名社会保险经办人员，并按照《劳动合同法》管理。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项目旨在切实履行社会保险管理经办机构工作职能，保障并落实各项业务工作的所需经费；完善社会保障队伍建设，充实社会保障经办力量，保障社会保险经办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保障我单位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的各项经费开支；2、做好社会保险业务的政策宣传、扩面、稽核工作；3、做好社区服务管理、退休人员生存年审工作；4、聘请的合同人员主要从事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待遇审核及各类稽核工作；5、按照文件要求签订劳动合同，按月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项目总预算	371.47		项目当年预算	371.4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安排233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334.54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371.47万元，较上年增加36.93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1.4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1.4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1.4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6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开展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维护社会保险业务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47	用于保障我处社保经办大厅正常运转，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的各项工作经费及合同人员劳务费用开支。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机	1		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绩效总目标	协助武汉市人社局江岸社保处完成2025年社会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市级指标
			对参保对象组织开展的稽核量（人次）	3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社会保险待遇及时发放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的社会保险经办环境	99%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2023）	上年（2024）	预计当年实现（2025）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扩面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万份）	1.2	1.2	1	计划数据	
			对参保对象组织开展的稽核量（人次）	300	300	300	计划数据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万笔）	1	1	1	计划数据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人次）	500	500	5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切实保障各项社会保障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及参保人权益	95%	95%	95%	计划数据
				保证社保业务工作全面开展	95%	95%	95%	计划数据
	全面推动社会保险服务体系建设			95%	95%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080.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5.74 万元，增长 5.35%，主要是因预算结构调整，增加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2080.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0.02 万元，占 97.12%；其他收入 60 万元，占 2.8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2080.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8.55 万元，占 82.14%；项目支出 371.47 万元，占 17.8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20.0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20.0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3.15 万元、住房

保障支出 176.2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0.0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020.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20.74 万元，增长 6.36%，主要是因预算结构调整，增加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708.55 万元，占 84.58%，其中：人员经费 1463.77 万元、公用经费 244.78 万元；项目支出 311.47 万元，占 15.4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1168.7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4.94 万元，增长 2.18%，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5 年预算数 311.4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1.93 万元，增长 20.01%，主要是因预算结构调整，增加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15.8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1 万元，增长 39.63%，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96.6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75万元,增长0.78%,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55.8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5.8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按照预算编制口径,职业年金做实部分纳入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9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85万元,增长77.27%,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工伤缴费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84.9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73万元,降低3.11%,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108.1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02万元,降低1.83%,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减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111.8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3.50万元,降低10.77%,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 20.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28 万元,降低 1.35%,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相应经费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 43.9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41 万元,增长 0.94%,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购房补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08.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63.77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438.0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44.7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20 万元,与 2024

年一致。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37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11.47 万元、单位资金 6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业务经费 371.47 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经办服务大厅运行、扩面征缴稽核、各项社保业务工作支出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44.78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4.96 万元，降低 5.76%，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大力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91.4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50 万元，增长 0.55%，主要原因是增加资本性支出。其中：货物类 5 万元，服务类 86.4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5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岸社会保险管理处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024 年减少国有资产 7.61 万元，主要为：新增、接收划拨部分办公设备等资产；减少办公设备等达到报废年限且无法使用的资产。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2080.02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記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人員)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